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偉杰
電話：03-8462860#316
電子信箱：weichieh3024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001754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 (376550000A_11001754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」1份，請貴校務必配合辦理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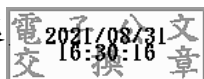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30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095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於開學前，確實完成宿舍環境(含房間)、空調系統、公共區域(如交誼廳、自修室、餐廳、茶水間、浴廁、洗衣間、垃圾分類間、走廊、樓梯)及相關設施設備(如飲水機、電梯按鈕、門把)之全面清潔消毒作業，並按學校開學期程，辦理學生入住事宜。
- 三、請貴校隨時注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政策，教育部將持續配合疫情發展適時調整學生宿舍防疫因應作為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秀林鄉西寶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立南平中學、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

110/09/01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